



国资委转型文件发布：从管资产到管资本



实现由管资产向管资本转变，是国企改革的重要一环。日前，国务院办公厅转发《国务院国资委以管资本为主推进职能转变方案》，明确要求国务院国资委准确定位，调整优化国资监管职能等，力图从国资监管层面再做突破，增强国企活力。

准确定位非常重要。方案提出，科学界定国有资产出资人监管的边界，国务院国资委作为国务院直属特设机构，根据授权代表国务院依法履行出资人职责，专司国有资产监管，不行使社会公共管理职能，不干预企业依法行使自主经营权。

“过去国资监管存在越位、缺位、错位等问题。”中国企业研究院首席研究员李锦认为，国资委长期把所有权、经营权、分配权一把抓，在本应属于企业的经营权领域干预太多，影响了企业发展，明确国资委的定位问题，是实现向管资本转变的前提。

由管资产转变为管资本，关键是要调整优化国资委的监管职能。方案从强化管资本职能，落实保值增值责任；加强国有资产监督，防止国有资产流失；精简监管事项，增强企业活力；整合相关职能，提高监管效能；全面加强党的建设，强化管党治党责任等 5 个方面对国资监管职能做出优化调整。

其中，方案中直接列示的 43 项被精简的国资监管事项颇受关注。取消、下放的诸多事项大多涉及企业经营权，目的就是让企业在经营活动中，成为独立的市场主体。如取消“直接规范上市公司国有股东行为”，把规

范的权力让渡给企业，可以让企业更加独立等。

突出国有资本运营则是监管职能转变能否接得住的关键一步。方案提出：牵头改组组建国有资本投资、运营公司，实施资本运作，采取市场化方式推动设立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、国有资本风险投资基金、中央企业创新发展投资引导基金等相关投资基金。

“实现管资本相关的职能调整，需要有相应的组织框架，改组组建的投资、运营公司，可以作为平台之一，接住国资委管资本的职能要求，是国资委职能转变的重要保障。”李锦说，目前，国有资本投资、运营公司已经进入试点阶段，下一步会被更加重视。

但改革不会一蹴而就，要积极稳妥推进。方案在最后也提到，要坚持试点先行，结合企业实际，继续推进简政放权、放管结合、优化服务改革，分类放权、分步实施，确保放得下、接得住、管得好。（新华社记者许晟）

预览已结束，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：

https://www.yunbaogao.cn/report/index/report?reportId=1_32357

